

让您无『疣』无虑
北方治疗疣第一家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湿疣的诊断技术不断提高;但人们往往只关注诊治临床型,忽视亚临床型,更不了解潜伏型,致使不少湿疣漏诊漏治,济南北方皮肤病医院疣病中心经过多年的研究,结合现代医学先进理念,独创“光动基因免疫疗法”和纯中药浓缩提取精华颗粒能迅速恢复人体自身对性疾病的免疫功能,调节基因和抗复发免疫因子,彻底清除体内病毒,对湿疣、疱疹、非淋等传播疾病具有快速、超强的杀灭作用,并能诱导深层皮肤细胞产生干扰和免疫因子,能迅速作用于病灶,产生特异性抗体,从而达到彻底治愈和永不复发的目的,“光动基因免疫疗法”的问世填补了国内治疗湿疣、疱疹、非淋等性传播疾病的一大空白,得到了世界卫生组织、性传播疾病防治委员会的认可。

地址:济南市英雄山路77号
电话:0531-82711111
乘车:济南汽车总站乘4、35路六里山南路下车或火车站走到天桥南站牌乘坐往南方向的4、35路六里山南路下车。
鲁卫广(2011)第09-28205号

齐鲁晚报
生活日报
广告中心
服务电话

广告中心客户部: 0531-82963188 82616676(文传) 85196557 85196552 85196150 85196158
设计部: 0531-85196177 85196155 (E-mail: gonggong@vip.sina.com 85196232)
财务部: 0531-85196569
拓展部: 0531-85196866(主任室) 85196191 85196299 85196126 85196137 85196215
省内代理部: 0531-82608360 82963199 85196280 85196186
省外代理部: 0531-82616688 82616800 85196278
经济专刊部: 0531-82608362 85196050 (主任室) 82921268 85196166 85196055 85196145 85196030
医疗广告部: 85196055 85196364 85196360
地方广告部: 0531-82963143 85196188
分类广告部: 0531-85196199 85196184(传真)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6122号
邮编:250014

我省试点医院迎来异地就医实时结算首位病人

巨额医疗费不用全垫付了

本报济南11月3日讯(记者刘爽 王海龙) 省立医院迎来我省实施异地就医实时结算的首位病人。3日下午,从济宁赶来的李艳辉女士只用了3分钟就办完了母亲的转诊转院手续。此次转诊,她只需要在母亲出院时结清个人支付的部分就可以了,而不需要全额垫付医疗费。

“没想到这么快。”李艳辉说,母亲魏美英在济宁附属医院住院做常规检查时,发现患有风湿性心脏病。家人商议后,

决定把母亲送至省立医院接受治疗,但一想到在外地就医需要垫付全额医疗费,又觉得有些头大。“算了算需要十几万,当时都在盘算跟亲戚朋友先借钱用用。”

2日上午,李艳辉接到济宁医保办电话,得知母亲符合异地就医实时结算的要求,领了备案表就可以去济南治病了。“关键是不需要我们全额垫付,只要结算个人承担部分就可以了。这让我们觉得轻快了许多。”她反复表达着这一点。

除了不需要垫付钱,病人出院之后报销也不再麻烦。“以前病人出院之后,要复印病历、各种单据和说明,到所属地医保部门报销,万一少了什么还需要来回奔波。现在出院时只



要结清个人部分就可以,其余的都不用再管。”

济宁市社会医疗保险处刘学杰主任告诉记者,以前参保病人从济宁转院到省城治疗,需要办理转诊手续,然后自己垫付巨额医疗费。看病回来还要等一个星期再回医院复印病历等资料,再带回济宁医保处审核报销,整个过程下来要一个多月的时间,参保病人才能

领到报销费用。

在省立医院住院部的住院登记系统上,记者看到了魏美英被分到“异地无卡”的转诊转院类,从她的个人基本信息到门诊科室、疾病编码等信息一应俱全。“只要登录省里的平台,而且所属地为其登记备案,这边就能一目了然,不需要医保卡和身份证。”省立医院医保办主任孙桂芳说。

▲3日,在省立医院新增设的“省内异地医保入院审核窗口”前,济宁的李女士正在为母亲办理异地医保入院手续。 本报记者 王媛 摄

●多知道点儿

异地就医首入院700元起付

记者了解到,各地转诊及异地安置人员在济南住院的医疗费用结算执行政策为:转诊住院医疗费用结算的住院起付标准为一个医疗年度内首次住院为700元,第二次以后为300元。起付标准以上至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之间符合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的费用,根据职工、退休人员、城镇居民的不同身份有不同比例。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以上由大额医疗补助金支付的费用,参保人员个人负担13%,大额医疗补助金支付87%。

而异地安置人员住院医疗费用结算标准为,一个医疗年度内三级医疗机构住院起付标准首次住院为500元,第二次以后为200元;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住院起付标准首次为400元,第二次以后为150元。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以上由大额医疗补助金支付的费用,参保人员均个人负担8%,大额医疗补助金支付92%。

本报记者 刘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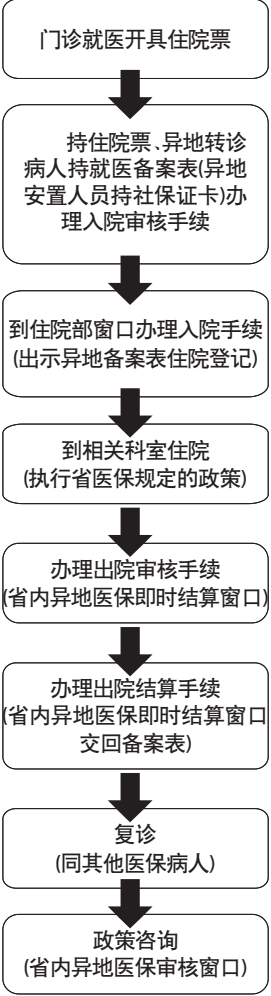
异地安置人员可免奔波之苦

根据规定,各试点市参加城镇基本医疗保险符合转诊及异地安置条件的职工、退休人员和城镇居民都可享受异地就医实时结算。异地转诊病人需要到当地医保部门登记备案,再办理转诊转院,而异地安置人员如果要回所属地办理备案又免不了奔波。

“比如一个在滨州退休的老人,退休后一直跟随儿子在济南居住,她生病入院的话,如果按照这个流程要回滨州医保机构办理备案。为了免除他们的奔波,我们规定对异地安置人员,只要他们给当地医保部门打电话登记备案,经过那边确认并信息上网,这边的医院在平台上能查到信息,也可以为其办理入院手续,结算时按照异地就医实时结算流程来走。”相关人士表示。

本报记者 刘爽

异地医保即时结算就医流程(省立医院)



1 导致济南本地病人住院难? 将增加联网试点医院

省立医院等5家医院与我省其他市实现异地就医实时结算,会不会加重医院负担,造成济南本地的医保病人住院难?

省社保局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统筹处处长仇振华解释说,异地就医实时结算并不会增加医院的财政负担。“异地就医的患者类似于省直医保病人,统筹基金与济南市的统筹基金不冲突,而是病患所属地支付。试点医院为病人垫付统筹基金,再与各市经办机构直接结算。2011年底前发生的费用,2012年1月15日之前结清;从2012年

开始,原则上每月结算一次,于次月15日前结算完毕。如果住院人次较少,可每季度结算一次,所以不会加重医院的财政负担。”

记者在山东省千佛山医院采访时也证实了这点。3日,该院医保办主任王华一整天都在忙着协调布置全院医护人员学习医保异地就医即时结报的相关政策知识。“这个政策太好了,是方便老百姓的实事,也不会占用当地医保病人的数额。”

王华说,多年来,她一直忙

于新农合、城镇医保异地即时结报工作。“现在人员流动性越来越大,异地就医比较普遍,经常有患者问可不可以即时结报,尤其是对于那些需要到大医院就诊的重病号来说,异地即时结报不仅方便,更能有效减轻负担。”

据了解,今年年底,试点市之外的省内其他各市也将实现到济南转诊及异地安置人员住院医疗费用联网即时结算。同时,根据需要,将进一步增加联网试点医院名单。

本报记者 刘爽

2 为啥有的病人不能享受政策? 区县未完全统一联网结算

我省试点实施异地就医实时结算的消息发布之后,几家试点医院的咨询电话成了热线。不少病人或家属咨询后发现,他们并不能享受这个政策。

省社保局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统筹处处长仇振华表示,目前各市的区县之间没有完全实

现统一联网结算,导致试点市所属县的医保病人也不能马上实现异地就医实时结算。

“2日有夏津的打过电话来,问能不能转到省中医,但暂时被拒绝了。德州虽然是试点,但是市内还未实现联网,而几家试点医院联网的只有德州市

区的医保病人备案。”省中医医保办主任刘敏说。

根据计划,今年底,我省各市都将实现全市统一联网结算,在此基础上,也将能把县市纳入省内异地就医实时结算系统内。

本报记者 刘爽

3 如何防止“能报不报”? 需按省医保标准报销

省社保局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统筹处处长仇振华在部署各医院任务时表示,要加强对接诊医生的培训,在用药等方面

多加注意。“现在虽然全省目录是一样的,但是各市医保基金不同,能报的也不完全一样,所以要防止因为‘花钱多’等问题

引起纠纷,防止各市医保部门出现‘能报不报’现象。严格意义上讲,是按照省医保标准来报销。” 本报记者 刘爽

我省公布心死亡捐献移植试点医院

试点医院不得超范围开展人体器官移植

本报济南11月3日讯(记者李钢)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人体器官捐献工作,3日,省卫生厅公布了11家医院开展心死亡捐献肝脏移植试点,13家医院开展心死亡捐献肾脏移植试点。

人体器官捐献试点工作启动一年来,取得一定成效。为进一步调动各地工作积极性,卫生部决定启动心死亡捐献器官移植试点工作。试点工作启动

后,我省卫生厅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经医院申报、专家组审核和对外公示,最终确定山东省立医院等11家医院开展心脏死亡捐献肝脏移植试点,山东大学齐鲁医院等13家医院开展心死亡捐献肾脏移植试点。

据了解,2010年10月18日,卫生部公布的具有人体器官移植资质的医院名单中,我省共有13家医疗机构具有人体器官移

植资质。而纳入此次试点的医院中有部分医院并不在该名单之上。对此,省卫生厅相关负责人解释说,该试点重在推动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对于试点医院中不具有器官移植资质的医院,需要在已有该器官移植诊疗科目的移植医院指导下,开展心脏死亡捐献器官移植试点工作。该负责人同时强调,试点医院要严格按照登记的诊疗科目依法依规开

展心脏死亡捐献器官移植工作,不得超范围开展其他形式和来源的人体器官移植。

山东省心脏死亡捐献肝脏移植试点医院(共11家):山东省立医院、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山东省千佛山医院、青岛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青岛市立医院、烟台毓璜顶医院、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聊城市人民医院、济南军区总医

院、解放军第401医院。

山东省心脏死亡捐献肾脏移植试点医院(共13家):山东省立医院、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山东省千佛山医院、山东大学第二医院、青岛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青岛市立医院、烟台毓璜顶医院、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泰安市中心医院、临沂市人民医院、济南军区总医院、解放军第401医院。